

一、项目简介

项目名称	呼出气一氧化氮检测仪				
预算单价 (万元)	0.3	数量	1台	预算总价 (万元)	0.3
项目经费来源	医院经费	省财政专用		科教经费	其他
	√				

二、拟购置设备的参数、重要条款 (“▲”号参数)

<p>一、技术参数:</p> <p>1、适用范围: 可用于呼吸道炎症评估, 适用于支气管哮喘、慢性咳嗽等其他呼吸道炎症以及原发性纤毛运动障碍等疾病。</p> <p>▲2、检测参数: 包含但不限于 FeNO、FnNO 和 CaNO</p> <p>3、检测时间: ≤70 秒</p> <p>4、测试模式: 至少支持在线检测、离线检测和潮气检测 3 种模式</p> <p>5、采样方式: 支持口直接呼气采样、鼻抽气采样和气袋集气采样等, 且能与测试模式自由组合</p> <p>6、支持标准气、自标定与呼出气三种方式进行定期检验校准; 仪器可自动监控并提示分析过程, 确保分析的准确性和重复性</p> <p>7、呼气流量调节: 设备具有呼气流量动态调节功能</p> <p>8、温湿度控制: 设备具有气室温湿度控制功能, 确保气室温度控制在 23 - 25℃ 范围内、湿度 20%-80% 范围内</p> <p>▲9、在线检测自动终止功能: 呼气流速不符合要求, 设备将自动终止本次检测; 且可一键转为离线检测, 不需要另外采集模块。</p> <p>10、彩色触摸屏操作, 且屏幕不小于 10 寸</p> <p>11、内置锂电池</p> <p>12、支持一氧化氮检测单元, 检测范围 1ppb-3500ppb, 检测下限 1ppb, 误差 ±3ppb 或 ±10%</p> <p>二、配置清单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配置):</p> <p>1、呼出气一氧化氮检测仪主机</p> <p>2、呼气手柄</p> <p>3、电源适配器</p> <p>4、一次性呼气滤嘴</p> <p>5、一次性鼻呼头 (含口哨) + 鼻呼过滤器</p> <p>6、鼻呼管路</p> <p>7、采样气袋</p> <p>8、潮气采集器</p> <p>9、潮气面罩 (选配)</p> <p>10、采样连接管</p> <p>三、商务要求</p> <p>1、设备质保期要求 ≥5 年</p> <p>2、LIS 端口接入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p>3、耗材成本占比 ≤25%</p>



- 4、标的提供的时间：合同签订后约定具体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 5、标的提供的地点：湛江中心人民医院指定地点
- 6、验收要求：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与合同标准进行验收。设备验收时，中标人需提供设备厂家三年质保承诺书
- 7、质保期内项目要求：
- 7.1、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中标人对设备进行定期维护和保养服务
- 7.2、中标人承诺质保期内每年设备的开机率（可用率） $\geq 95\%$ （以每年365天计算），即每年因设备故障原因造成的停机不超过18天，每超过一天相应保修期三倍顺延，并按合同约定赔偿采购人损失
- 7.3、中标人接到设备出现故障通知，需在1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解决故障。接到设备出现故障通知后48小时内未解决故障的，由中标人负责提供同品牌同型号备用机给采购人使用
- 7.4、中标人（或中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需在国内设有稳定的售后服务机构和团队，并配备受过专业培训的售后服务技术人员
- 7.5、为保证设备正常运行，中标人（或中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需在国内设置备件库，中标人确保本次采购设备所必须的备件均储备在此备件库中，并承诺至少可供六年或以上的时间，同时提供400、800或其它有效的售后服务电话
- 7.6、中标人承诺提供临床应用培训和技术指导，保证采购人的使用人员能够正确操作设备的各项功能，和对采购人的设备科工程技术人员提供维护维修培训，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培训资料
- 7.7、中标人须提供维修维护手册、安装手册、使用手册、快速使用手册、系统软件、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必备的零部件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并移交给采购人
- 7.8、中标人负责提供工作站（如有），并负责工作站接入医院信息系统
- 7.9、中标人提供进入维修模式的servicekey或密码（如有）
- 7.10、中标人提供的设备所配套如有使用医用耗材和实验材料，须为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平台或上级政府部门指定的交易平台挂网产品。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专机专用耗材的成交价格，不得高于省内三级医院同品规医用耗材的最低供应价
- ▲8、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条款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按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执行；如投标文件内有描述不一致的，按高的响应标准执行
- ★9、如中标人所投产品纳入医疗器械管理，应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明（如为第一类医疗器械，应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备案证明）；如中标人所投产品不纳入医疗器械管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说明文件
- ★10、中标人提供的国产设备出厂日期到安装完毕日期不能超过三个月（注：进口设备不能超过六个月）
- 11、以上内容费用已包含在合同金额中，由中标人负责，不得再另行收费

